



大会

Distr.: General
18 Nov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42

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
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2011 年 11 月 10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

我谨谈及题为“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的大会议程项目 42。大会在题为“消除危地马拉国内有罪不罚现象国际委员会”的第 65/181 号决议中要求我定期向大会通报该委员会的工作以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正是根据这一规定，我想向大会通报委员会的事态发展。2011 年 10 月 5 日，委员会在危地马拉城提出了第四次年度活动报告。本信中有许多资料出自这份报告。¹

2011 年 1 月 13 日，经危地马拉当局与秘书处换文，原定 2011 年 9 月 3 日结束的委员会任务授权被再次延长两年，至 2013 年 9 月 3 日止。在此期间，委员会的目标是巩固其对有罪不罚现象的打击活动，并摧毁已阻碍司法和安全机构运作的犯罪组织。

委员会现有 207 名本国和国际工作人员，来自包括危地马拉在内的 23 个国家。除履行安保职能的人员外，委员会工作人员中 61%为男性，39%为女性。自 2010 年 8 月起，委员会由弗朗西斯科·哈维尔·达拉尼斯·鲁伊斯专员领导，目前设有五个部门：专员办公室、调查和诉讼股、信息和分析股、行政股、以及安全和安保股。

从 2010 年 9 月到 2011 年 8 月，委员会收到 201 项投诉，并作了 62 次调查。在其中 20 次调查中，委员会担任“补充起诉方”。按照危地马拉法律，委员会获准以此身份作为独立起诉方，随检察署一道参与司法诉讼程序。过去一年，委员

¹ 该报告用西班牙文撰写，可查阅 <http://www.cicig.org/uploads/documents/2011/COM-052-20111005-D0C01.pdf>。



会参与的六个标志性案件作了裁定，其中只有一个案件未能定罪（针对前总统阿方索·波蒂略·卡夫雷拉的贪污指控被宣告不成立，但检察署和委员会都对该裁定提出上诉）。

委员会与其在该国的主要对口单位危地马拉检察署建立了富有成效的工作关系。2010 年 12 月任命克劳迪亚·帕齐帕斯·拜利为总检察长和检察署署长，有助于加强已经开始结出成果的协作办法。自新的总检察长获任以来，检察署在调查和刑事起诉严重罪行方面已显现出实际成果，无论是涉及贩毒、选举暴力和有组织犯罪的案件，还是涉及在危地马拉国内武装冲突期间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案件，都是如此。此外，委员会还与危地马拉内政部愉快合作，使得在四年运作期间能够保持机构的稳定。

然而，委员会与司法机构的关系经历了一些困难。委员会指称某些法官有不当行为，包括作出有可能助长有罪不罚现象的裁定。按照委员会的说法，司法机构没有恰当处理此类不当行为。委员会注意到，司法机构在复审涉及严重罪行幕后策划者的案件时面临困难。最近，委员会还与最高法院展开对话，以期协助改善司法表现。总体而言，媒体和公共舆论都对委员会指出司法机构缺陷的行动表示欢迎。

依照 2011-2013 年战略计划，委员会的优先工作是完成现有调查和起诉，并开展机构强化活动，增进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国家能力。在机构强化活动领域，委员会的工作重点包括：

- (a) 向专门检察官提供支持；
- (b) 在检察署内设立一个国际关系办公室；
- (c) 加强全国受害人和证人保护办公室；
- (d) 加强检察署分析股；
- (e) 设立一个处理犯罪调查的特别警察股；
- (f) 加强由国家民警和检察署工作人员组成的特别调查方法股；以及
- (g) 设立一个警务信息平台。

2011 年，委员会和检察署制订了加强调查和刑事起诉的战略。委员会协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支持设立一个调查人口贩运、杀害妇女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科室。2010 年 12 月，委员会还与儿基会一道发布了题为“自收养法生效以来参与危地马拉非法收养进程的行为者”的报告。² 委员会对非法收养行为的调查，促成了最近的几次成功起诉。

² http://www.cicig.org/uploads/documents/adoptionreport_CICIG2010.pdf。

委员会继续推动机构和法律改革，加强危地马拉机构打击犯罪行为和有罪不罚现象的能力。然而，危地马拉立法机构过去一年在核准委员会提出的立法提案方面进展缓慢，虽然委员会支持的一些倡议，例如《资产查封法》和《私人保安服务法》，已经获得国会核准。委员会认为，当务之急是核准一揽子关于反腐败刑法以及《检察署组织法》的法律改革提案。委员会还密切关注司法和安全领域的宪法改革提案，并为保证司法独立提出相关建议。

2011 年 11 月 6 日，危地马拉人民在第二轮中选举奥托·佩雷斯·莫利纳先生为下任总统。将于 2012 年 1 月就职的当选总统表示，他承诺与委员会密切合作，并支持法治机构改革进程，包括尊重被广泛认为已作出改进的总检察长的法定任期。

由于委员会是在联合国与危地马拉国的共同倡议下成立，委员会在履行任务授权方面与危地马拉当局协作，是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取得成功的一个必要条件。对危地马拉而言，重要的是加强其司法和安全部门，包括提供强化的预算支助。

委员会的主要成就之一，是促进专业调查和起诉能够发挥实效和维护公正的理念。在委员会存在的四年时间里，危地马拉国内对改进司法和安全部门的公共支持迅速高涨。与此同时，委员会的成功也招来一定程度的反对和批评。最近在起诉危地马拉国内严重罪行方面的改革和改进表明，委员会正在为加强国家机构作出积极贡献。

联合国也支持通过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提供的 1 000 万美元捐款，为危地马拉保障人权及加强安全和司法系统作出努力。危地马拉国家机构、联合国机构和方案、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组织，都在为策划这些资金资助的项目进行协作。

为实现委员会的各项目标，国家当局和对口机构的承诺不可缺少，委员会能够有效运作且拥有适足资源，也同样至关重要。秘书处感谢会员国向委员会提供财政、实物和政治支持。然而，在已获延长的当前任务期间，委员会仍然面临预算困难，将被迫在这个最需要向危地马拉各机构提供有效支持的时刻缩减其规模和业务。

委员会年度预算为 2 000 万美元。由于最近捐助方的捐款减少，委员会不得已编制了经订正的 1 540 万美元预算，并认为这是完成其核心工作的最低数额。由于预算缩减，人员和当前活动都需要减少。为了达到从现在起至 2013 年 9 月期间 1 540 万美元的供资水平，委员会将需要追加 650 万美元的经费。

根据第 65/181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3 段，我敦促会员国继续向委员会提供支助，以使委员会能够有效实现其目标，包括向国家机构转移能力，以及加强危地马拉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犯罪组织的能力。

秘书处支持委员会大力加强危地马拉的法治。在联合国总部以及各外勤地点，委员会与联合国之间的协作是坚强有力的。我希望，委员会、联合国、危地马拉国与其他会员国之间的伙伴关系能够焕然一新，确保这一倡议得到有效巩固。

潘基文(签名)
